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为了提高资金运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不含关联交易）等，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此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方向、金额、期限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不含关联交易）等，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此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审批程序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

率，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指派财务部门负责理财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工作，审慎决策，并建立相关的业务流程和检查监督机制。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保持与理财产品发行方的密切联系与沟通，跟踪理财产品的最新动态，如发现存在不利情形，将及时采取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前次授权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事项的情况

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8年5月29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公司现金流的具体情况，使用自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结构化银行存款、货币基金、国债回购、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不含关联交易）等，理财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单笔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此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未发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目前，公司不处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本次董事会审议该议案之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和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且公司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

1、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不属于以下期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3、公司承诺在风险投资事项实施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所涉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